

系所別	人類學系碩士班		
組別			
所組代碼	1060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3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p>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p>一、學士班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組）人數前50%者。</p> <p>二、曾獲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獎助者。</p> <p>三、曾於具審查制度之刊物發表學術論文者。</p> <p>四、曾獲具評審制度之研究論文獎項者。</p>		
報名審查資料	<p>一、學力證件</p> <p>二、大學歷年成績單</p> <p>三、以條件一報名者繳交學士班名次證明書，以條件二、三、四報名者，須附計畫成果或相關論文</p> <p>四、自傳（1000字以內）</p> <p>五、研究計畫（2500字以內），請算好字數並標示在第一頁，無標示字數或字數超過將酌情扣分，字數限制不含參考資料。</p> <p>六、2位教授推薦信函，僅限推薦人上傳PDF檔，格式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p>		
考試項目	審查方式	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佔總成績比例	50%	
	筆試	參加資格	
		筆試科目	
		筆試日期地點	
		筆試注意事項	
		佔總成績比例	0%
	口試	參加資格	審查成績70分以上，且排名在前6名者。
		口試日期地點	時間：11月7日(星期五)下午2時起。 地點：本校人文館B106室。
		口試注意事項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及口試時間表於11月3日(星期一)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另通知。口試時，須附2500字以內之就讀研究計畫紙本6份。
佔總成績比例		50%	
其他規定	<p>一、審查評比項目及所佔比例：就讀研究計畫（65%）、成績單與推薦信（35%）</p> <p>二、口試評比項目及所佔比例：人類學知識（40%）、學問研究態度（30%）、研究潛力（30%）</p> <p>三、凡非人類學系畢業者，入學後視考試成績及修課情況得由系主任或指導教授要求應補修人類學系學士班基礎學科，但不列入碩士班畢業學分計算。</p> <p>四、口試原始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p> <p>五、口試時之就讀研究計畫紙本請算好字數並標示在第一頁，無標示字數或字數超過將酌情扣分，字數限制不含參考資料。</p>		
放榜梯次	於第2梯次放榜		
聯絡電話	(02)33664730		
網址	http://anthro.ntu.edu.tw		